

中共龙井市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统一管理老干部工作。将中共龙井市委老干部局的职责划入市委组织部，加挂中共龙井市委老干部局牌子。调整后，市委组织部在老干部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市委有关老干部工作的各项决策和指示，研究拟订全市老干部工作的具体决策、规定、制度和办法；指导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协调、承办离退休干部提高待遇、易地安置等审批事宜。

(二) 统一管理公务员工作。将龙井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龙井市公务员局）的公务员管理职责划入市委组织部，对外加挂龙井市公务员局牌子。调整后，市委组织部在公务员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是：统一管理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研究拟定公务员管理政策和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

(三) 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职责。

(四) 统一管理中共龙井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二、机构设置

市委组织部设 12 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研究室、组织一科（组织员办公室、党代表联络办公室）、组织二科、组织三科、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工作室、干部教育科（绩效考核科）、干部科（老干部管理科）、公务员管理科、人才工作办公室、干部监督室（举报中心）、电教科。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按表五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数据填写）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261.7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988.69 万元。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按表六 部门预算收入表 数据填写）

2021 年收入预算 3261.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61.76 万元，占 100%。

三、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按表七 部门预算支出表 数据填写)

2021年支出预算3261.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1.7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3204.58万元，占98.25%，商品和服务支出26.65万元，占0.8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53万元，占0.93%。项目支出中，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占0%。

四、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按表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数据填写)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261.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61.7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61.76万元。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按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数据填写)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261.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1.7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按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数据填写)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61.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35.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11.07万元，津贴补贴61.99万元，绩效工资32.38万元，奖金43.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4.7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7.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73.01 万元。公用经费 26.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 万元，水费 1 万元，差旅费 11 万元，公共接待费 1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万元。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按表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内三公经费科目数据填写)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1 万元。其中：接待费减少 1 万。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和 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按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中 公用经费数据填写)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6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 7.3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按实际情况填写)

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无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